

2012 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

1.1 香港工業總會謹就特區政府建議的 2012 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提出以下意見。

1.2 首先，工總認為香港的政制發展必須符合循序漸進及均衡參與的原則。政府諮詢文件提出的方案，一方面回應了社會對民主的訴求，另一方面亦顧及了上述兩項原則，工總表示支持。

2012 年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

2.1 關於 2012 年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工總贊同選舉委員會的人數擴大至 1200 名，而其中現有四大界別的名額按相同比例增加。我們相信這個方案可以增強選舉委員會的代表性，將來選出的行政長官亦有更廣泛的民意支持，帶領香港進一步發展，為全港各階層謀福利。

2.2 至於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的安排，現時的門檻是選舉委員會總人數的八分之一，我們認為比例恰當，應該繼續維持。

2012 年立法會的產生辦法

3.1 關於 2012 年的立法會產生辦法，考慮到香港的政制應循序漸進向前發展，工總認為地區直選議席及功能界別議席各增加五席的方案可以接受，但我們對於把五個新增的功能界別議席全數撥給區議會則有保留，原因是香港屬國際級大都會，在多個領域具領先優勢，我們的議會應該多吸納不同界別的議員，從宏觀的角度議政，為香港長遠發展出謀獻策；相反，如果議會過於集中討論地區事務，會令議會的視野變得狹窄。

3.2 我們亦對於只限民選區議員有權互選立法會的代表有保留。畢竟委任區議員與民選區議員肩負同樣的職責，都是為地區事務盡心盡力。事實上，委任議員付出的辛勞不比民選議員少，我們認為不應取消他們推舉立法會代表的投票權，以免給人有矮化委任區議員的印象。

支持政制踏前一步

3.4 按照 2007 年 12 月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香港未來政制發展作出的決定，2017 年特區可以由普選產生第五任行政長官；而行政長官由普選

產生以後，立法會的選舉可以實行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的辦法。

3.5 工總認為既然全國人大常委會已經為香港的政制發展定出了實行普選的時間表，2012年的選舉應該向前踏出一步，為邁向普選鋪路。我們相信大多數市民也樂見政制以循序漸進的方式，逐步走向民主的目標，希望社會各界求同存異，以免立法會再次否決，使政制又一次原地踏步。

立法會功能界別

4.1 除了2012年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產生辦法外，我們亦希望借此機會，就立法會功能界別的存廢問題，向政府表達意見。

4.2 近期，社會上有聲音表示，立法會議員將來實行全面普選時，應廢除功能界別的議席。我們並不同意這種觀點，因為功能界別與普選其實並無矛盾，只要將來逐步改良、擴大功能界別的選民基礎，最終實行全體選民「一人兩票」（一票選出地區直選的議員、一票選出所屬功能界別的議員），便可以達到普選和功能界別並存。

4.3 香港自開展代議政制以來，功能界別議員憑著對本身行業或專業的深厚認識，大大提高了立法會的議政水平，亦確保了立法會及政府瞭解到業界的需要，其中他們從專業角度給予的精闢意見，更有助政府完善法案及政策。

4.4 另外，他們亦經常就增強香港的競爭力，向政府提出實際、有用的建議，例如取消遺產稅及取消葡萄酒稅也是最先由功能界別的議員提出，前者加強了香港擔當區內資產管理中心的優勢，進而鞏固了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而後者亦為帶動了香港成為全亞洲最大的葡萄酒分銷中心，2008年香港進口葡萄酒的總值比2007年上升了百分之八十，達28.6億元，而2009年首九個月，也較前一年同期上升了百分之四十一。此外，自取消葡萄酒稅後，不少國際葡萄酒公司在香港成立或擴充業務，其中包括貿易、貯存及零售等，連帶其他與葡萄酒業務有關的經濟活動，如旅遊、飲食、展銷及品牌推廣等也一同受惠。這些由功能界別議員最先提出的措施，直接幫助了香港吸引新投資，推動經濟發展之餘，更為市民創造了不少新職位。

4.5 年前，金融海嘯席捲全球之際，立法會的功能界別議員因掌握商界的脈搏，向政府力陳中小企的困境，更大力呼籲政府推出應對措施，解中小企的燃眉之急。及後，政府採納了他們的建議，先後放寬了「中小企

業信貸保證計劃」和「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資助，亦推出了「特別信貸保證計劃」和提高了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的總承保額。此一系列措施效用非常良好，保住了香港的中小企，也保住了市民就業。

4.6 考慮到功能界別議員對社會的傑出貢獻，我們建議長期保留功能界別議席佔立法會的半數。此舉相信也可以確保香港的政制發展不會偏離均衡參與的原則。

總結

5.1 雖然政府的方案內裡的個別細節容或有改進的餘地，但我們對於方案的總體安排是認同和支持的，亦不想見到香港的政制再次原地踏步。

5.2 我們懇切期盼政府與社會各方盡快就 2012 年的選舉安排達成共識，向普選踏前一步。

2010 年 1 月